

债券代码：
188309.SH
188500.SH

债券简称：
21 吉保 01
21 吉保 02

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现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变更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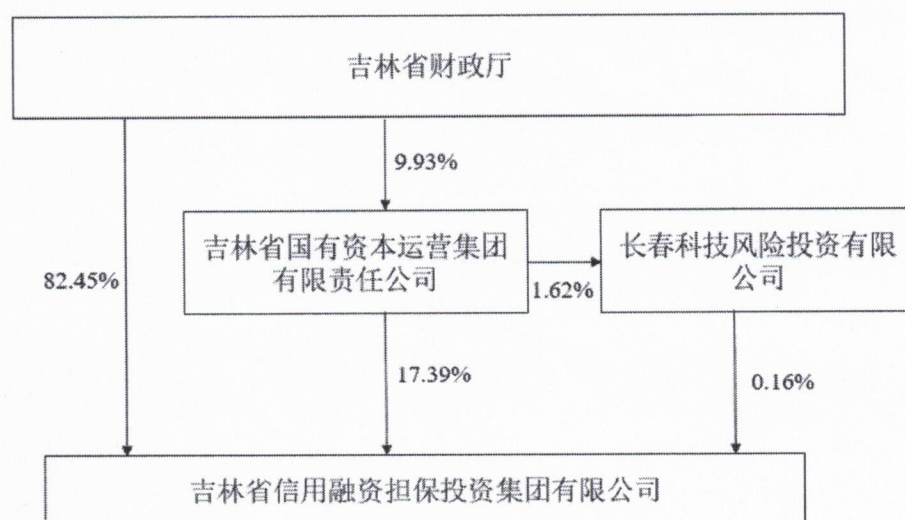
我公司收到《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省投资集团改革方案和省金控改革方案的批复>》（吉政函〔2024〕32 号），该批复同意《吉林省金融控股集团改革方案》，要求吉林省财政厅将持有的我公司 82.45% 股权划入吉林省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此次变更后，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吉林省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财政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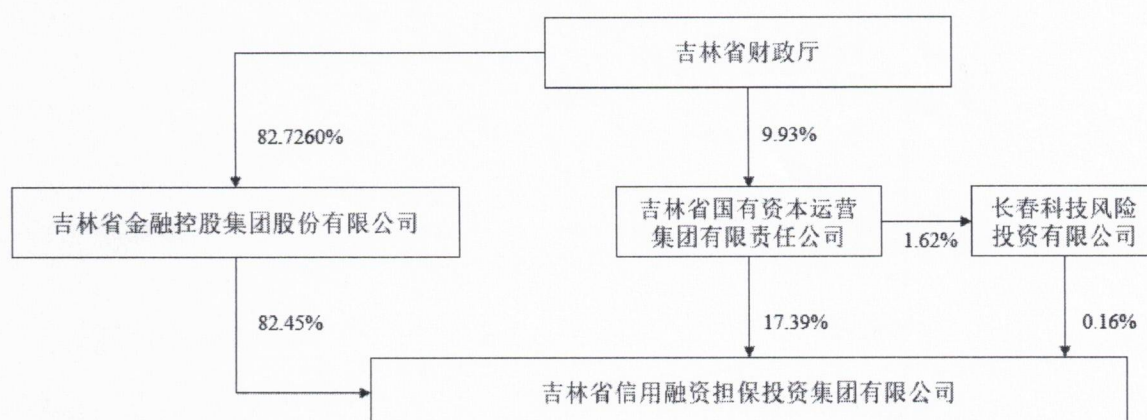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变更前后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变更前，公司控股股东为吉林省财政厅，直接持股比例为 82.45%，股权结构图如下：



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为吉林省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2.45%，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吉林省财政厅。

（二）变更后控股股东的情况

- 1、公司名称：吉林省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省金控集团”）
- 2、法人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 3、成立日期：2015 年 2 月 16 日
- 4、注册地：长春市人民大街 10606 号
- 5、主要办公地点：长春市人民大街 10606 号
- 6、注册资本：657,987.145931 万元人民币
- 7、实缴资本：289,452.3278 万元人民币

8、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吉林省财政厅

10、经营范围：经相关部门批准开展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基金、担保、票据、金融租赁、科技金融、金融资产、技术、产权交易金融和类金融业务投资与运营；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不得从事理财、非法集资、非法吸储、贷款等业务）；以区域性金融中心建设为主的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管理以及金融后援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主要业务：吉林省金控集团系吉林省财政厅下属国有金融控股企业，通过资产运营、资本运作等方式围绕金融服务业进行投融资合作。主要业务由小额贷款、农村金融和金融中心租售业务构成，最近一年经营情况正常。

12、其他事项：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吉林省金控集团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末，吉林省金控集团资产总额 116.01 亿元，所有者权益 69.67 亿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2.68 亿元，净利润 0.72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2.00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4.11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 6.12 亿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吉林省财政厅持有吉林省金控集团 82.7260%股权，吉林省金控集团资信良好，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重大债务逾期和失信行为。

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在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前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具备独立性，自负盈亏，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同情形。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变更涉及的工商变更事项已办理完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和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盖章页）

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